证券代码:600172　股票简称:黄河旋风　编号:临2007-015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07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07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07年09月13日(星期四)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07年09月10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九人,实际参加九 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乔秋生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后,会议通过了下列议案:

关于为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提供7000万元续贷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曾为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纬五路支行申请的5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该笔贷款于2007年8月30日到期;公司曾为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纬五路支行申请的2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该笔贷款于2007年9月10日到期。这两笔贷款到期后,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纬五路支行办理续贷手续,并请求本公司为上述两笔贷款继续提供担保。期限为十二个月,方式为连带责任互保。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截止2006年12月31日,许继电气总资产为460,300.98万元,负债总额239,855.26万元,净资产202,627.01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2.11%。2006年度主营业务收入200,146.78万元,净利润12,794.47万元。

公司对许继电气的资信情况进行了调查,认为许继电气的资信及盈利状况较好,为许继电气提供担保不会损害本公司的利益。截止目前为止,公司为其担保余额为2.5亿元人民币(含本次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09月13日

证券代码:600172　股票简称:黄河旋风　编号:临2007-016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提供7000万元续贷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被担保人名称: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本次担保数量为7000万元人民币;截止公告日,共累计为其担保数量2.5亿元。

3、本次担保由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互保。

4、截至公告日,本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数量人民币2.5亿元且无逾期对外担保。

5、本次担保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一、担保情况概述: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07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07年9月13日(星期四)上午在本公司召开,九名董事一致同意,通过了为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提供7000万元续贷提供担保的议案。

二、被担保人情况: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许继电气) 成立于1993年3月15日,注册地址:河南省许昌市许继大道,注册资金为人民币37,827.20万元,法定代表人王纪年;经营范围为电网调度自动化、配电网自动化、变电站自动化、电站自动化、铁路供电自动化、电网安全稳定控制、电力管理信息系统、电力市场技术支持系统、继电保护及自动化控制装置、继电器、电子式电度表、中压开关及开关柜、变压器、箱式变电站和电缆桥架等。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截止2006年12月31日,许继电气总资产为460,300.98万元,负债总额239,855.26万元,净资产202,627.01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2.11%。2006年度主营业务收入200,146.78万元,净利润12,794.47万元。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曾为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纬五路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金额合计为人民币7000万元,其中一笔为人民币5000万元,一笔为人民币2000万元。这两笔贷款已分别于2007年8月30日,2007年9月10日到期。这两笔贷款到期后,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纬五路支行办理续贷手续,并请求本公司为上述两笔贷款继续提供担保。主合同履行期限一年,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确定的借款到期之次日起两年。

四、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对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情况进行了研究,经过全体董事充分讨论,同意为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提供7000万元续贷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为2.5亿元(含本次担保),目前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1、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07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文本;

2、与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担保合同文本;

3、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

4、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特此公告。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9月13日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中国工商银行开办基金定投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决定从2007年9月17日起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开办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定投业务。

"基金定投业务" 是指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月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月约定扣款日在投资人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57010)。

二、适用投资者

本基金基金定投业务适用于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三、办理场所

自2007年9月17日起,投资者可到中国工商银行代销基金的相关业务网点办理本基金基金定投业务申请。具体受理网点见中国工商银行各分支机构的公告。

四、办理时间

本基金基金定投业务申请受理时间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在中国工商银行进行日常申购业务的受理时间相同。

五、申请方式

1.凡申请办理本基金基金定投业务的投资者,须先开立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中国工商银行的规定。

2. 已在除中国工商银行外的销售网点开立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应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业务凭证,到中国工商银行各营业网点申请增开交易账号, 同时将已开立的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账号(形式为25开头的12位数字,若投资者无法提供,可致电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中心咨询)提交至中国工商银行,进行账户登记,并申请办理本基金基金定投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中国工商银行的规定。

3. 中国工商银行推出投资期限为3年、5年和8年的三种基金定投品种(分别对应的基金定投品种代码为361、601和961),划款期限皆为一个月。投资者申请办理本基金基金定投业务前,应事先选择定投期限(3年、或5年、或8年)。

六、扣款方式和扣款日期

投资者须遵循中国工商银行的基金定投业务规则, 指定本人的人民币结算帐户作为扣款帐户,投资者申请开办本基金基金定投业务后,如开通申请在法定交易时间内, 则银行系统于申请当日从投资人指定的资金账户扣款,如开通申请在法定交易时间之后,则银行系统于交易申请次日从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扣款。从投资者开办本基金基金定投业务第二个固定期限的首个工作日起,银行系统开始从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扣款,如当日法定交易时间内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余额不足, 银行系统会自动于次日继续扣款,并按实际扣款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确认份额。

七、扣款金额

投资者应与中国工商银行就本基金申请开办基金定投业务约定每月扣款(申购)金额,每月扣款金额为人民币200元起(含200元),且在每月扣款金额起点上的投资金额级差为100元。

八、费用及申购费率

本基金基金定投业务不收取额外费用, 具体收费方式及费率标准与本基金一般申购相同(优惠活动除外)。

九、交易确认

每月实际扣款日即为基金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单位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内。基金份额确认查询起始日为T+2工作日。

十、已申购份额的赎回及赎回费率

对通过本基金基金定投业务申购并确认成功的基金份额, 投资人可以在业务受理时间内随时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基金交易卡到当地中国工商银行代理基金业务网点办理基金赎回业务。如无另行公告,本基金基金定投业务已申购份额的赎回及赎回费率等同于正常的赎回业务。

十一、变更和终止

1、投资者变更每期扣款金额、扣款日期、扣款帐户等,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原销售网点申请办理业务变更, 具体办理程序遵循中国工商银行的规定。

2、投资者终止本基金基金定投业务,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中国工商银行申请办理业务终止, 具体办理程序遵循中国工商银行的有关规定。

3、本基金基金定投业务变更和终止的生效日遵循中国工商银行的具体规定。

十二、业务咨询

1、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21-38784766,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网址:www.gtja-allianz.com;

2、中国工商银行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95588,网址:www.icbc.com.cn。

十三、重要提示:

1、自公告之日起,若本公司认为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规定有必要暂停本基金基金定投业务的, 则有权在期间内的任一个工作日暂停本基金基金定投业务,并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2、本基金基金定投业务的具体事项遵循中国工商银行的有关规定,投资者在办理本基金基金定投业务时请仔细阅读中国工商银行的基金定投业务规则。

3、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600706　证券简称:*ST长信　编号:2007-033

长安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触及涨幅限制。

● 经书面函证公司控股股东西安万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A股股票在2007年9月13日、9月12日、9月1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触及涨幅限制。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书面函证公司控股股东西安万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截至目前,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策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信息以在上述报刊及网站上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长安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OO七年九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710　股票简称:常林股份　编号:临2007-22

常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常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曾委派倪霆先生、徐荔军先生作为本公司的保荐代表人。本公司现接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保荐代表人安排的通知",保荐代表人倪霆先生因个人理由调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排周春晓女士担任本公司保荐代表人。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制度暂行办法》 等有关规定和双方签署的《保荐协议》等,本公司保荐代表人变更为周春晓女士、徐荔军先生,具体负责常林股份非公开发行项目的持续督导工作。

特此公告。

常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600819　股票简称:耀皮玻璃　编号:临2007-21
900918　耀皮B股

上海耀华皮尔金顿玻璃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耀皮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TSYP)的浮法玻璃生产线已建成投产10年,各项设备老化,产品品质下降。2007年1月31日, 公司五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TSYP实施冷修项目的议案并根据经营层年初计划于日前开始停产,实施TSYP浮法玻璃生产线的冷修项目。该项目计划于2007年12月底前恢复生产,项目预算12,300万元人民币。恢复生产后将会提高生产线的品质,增强当前浮法玻璃的竞争力。

特此公告

上海耀华皮尔金顿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OO七年九月十四日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宝盈鸿利收益证券投资基金、宝盈泛沿海区域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 自公告之日起,本公司旗下的宝盈鸿利收益证券投资基金、宝盈泛沿海区域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以下41个城市的513个网点对所有投资者办理上述业务:

深圳、上海、武汉、北京、沈阳、广州、成都、兰州、西安、南京、无锡、常州、苏州、重庆、大连、杭州、宁波、温州、绍兴、南昌、长沙、福州、泉州、青岛、天津、济南、烟台、乌鲁木齐、昆明、合肥、厦门、哈尔滨、郑州、东莞、太原、佛山、丹东、盘锦、宜昌、黄石、金华。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客服电话:95555(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站:www.cmbchina.com

公司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邮编:518040

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 也可致电宝盈基金管理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300), 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byfunds.com或http://ibao.byfunds.com/查询。

特此公告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九月十四日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南方现金增利基金收益支付的公告

(2007年第9号)

南方现金增利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成立于2004年3月5日,根据《南方现金增利基金基金契约》、《南方现金增利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南方现金增利基金成立公告》的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定于2007年9月14日对本基金自2007年8月16日起的收益进行集中支付并结转为基金份额,现将有关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收益支付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定于2007年9月14日将投资者所拥有的自2007年8月16日起至2007年9月16日期间的累计收益进行集中支付, 并按1元面值直接结转为基金份额,不进行现金支付。

投资者的累计收益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投资者累计收益 = ∑投资者日收益(即投资者日收益逐日累加)

投资者日收益 = 投资者当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0* 当日每万份基金单位收益(保留到分,即保留两位小数后去尾)

二、收益支付时间

1、收益支付日:2007年9月14日;

2、收益结转基金份额日:2007年9月14日;

3、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2007年9月18日。

三、收益支付对象

收益支付日在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四、收益支付办法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默认为收益再投资方式, 投资者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将于2007年9月17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07年9月18日起可查询及赎回。

五、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2]128号),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2、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免收分红手续费和再投资手续费。

六、提示

1、投资者于2007年9月14日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当日收益,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当日收益;

2、若投资者于2007年9月14日全部赎回基金份额,本基金将自动计算其累计收益,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

3、本基金投资者的累计收益将于每月15日集中支付并按1元面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若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到下一工作日。

七、咨询办法

1、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nffund.com;

2、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

3、中国工商银行、兴业银行、深圳发展银行;广发证券、银河证券、华泰证券、兴业证券、国泰君安证券、华夏证券、国信证券、联合证券、招商证券、海通证券、东吴证券、东方证券、长江证券、广州证券、北京证券、大鹏证券、湘财证券、天同证券、长城证券、南京证券、东莞证券、国元证券、国都证券、金信证券、平安证券 、广东证券、渤海证券、华西证券、山西证券、中信证券、宏源证券、光大证券、中信万通证券、中原证券、第一创业证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国盛证券、西北证券、世纪证券、金元证券、申银万国证券、中信银行、广发银行、浦发银行、西部证券、招商银行、德邦证券、国联证券、金通证券、国海证券、齐鲁证券、东海证券、大同证券、江南证券、华安证券、新时代证券、华林证券、北京银行、交通银行和中国建设银行的代销网点。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9月14日

华夏回报二号证券投资基金第十四次分红公告

华夏回报二号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基金合同于2006年8月14日生效,截至2007年9月11日本基金可分配利润为240,298,019.06元。根据《华夏回报二号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和本基金"到点分红"的实施办法,经本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本公司决定以截至2007年9月11日本基金的可分配利润为准, 向基金份额持有人按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现金红利0.36元实施第十四次分红。现将分红方案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时间

1、权益登记日:2007年9月17日

2、除息日:2007年9月18日

3、派现日:2007年9月19日

4、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NAV)确定日:2007年9月19日

5、现金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2007年9月21日

二、利润分配对象

2007年9月17日交易结束后,于2007年9月18日在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三、利润发放办法

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07年9月19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07年9月20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07年9月21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四、有关税收和费用的说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2、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五、提示

1、"到点分红" 是指每当本基金份额可分配利润超过基准0.036元(为当前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 若该利率进行调整则本基金份额可分配利润基准也进行相应调整),即需实施分红,且每次份额分红金额为份额可分配利润基准的最大整数倍。其中可分配利润 = 基金当期实现净利润 + 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 损益平准金 (已实现) - 当期已分配利润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份额可分配利润 = 可分配利润 / 当日发售在外的基金总份额。

2、权益登记日申购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投资者变更分红方式,需依照其持有的基金份额所对应的收费模式,提交相应的分红方式变更申请。

4、如投资者在多个销售机构购买了本基金,其在任一家销售机构所做的针对某一收费模式购买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变更, 适用于该投资人持有的依照同一收费模式所购买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5、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 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 (含2007年9月17日) 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 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于2007年9月17日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六、销售机构及咨询方式

	销售机构名称	网址	客户服务电话
1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www.chinaamc.com	400-818-6666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OC.CN	95566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cb.com	95533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ankcomm.com	95559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mbchina.com	95555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spdb.com.cn	95528
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hinastock.com.cn	800-820-1868
8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tja.com	021-962588,400-8888-666
9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sw2000.com.cn	021-962505
10	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guosen.com.cn	800-810-8868
1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f.com.cn	020-87555888-875
1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citic.com	各地营业部咨询电话
13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sc108.com	400-8888-108
1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newone.com.cn	400-8888-111,0755-26951111
15	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lhzq.com	400-8888-555
1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bscn.com	各地营业部咨询电话
1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ec.com	021-962503,400-8888-001
18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xyzq.com.cn	021-68419974
19	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z318.com.cn	4008-888-999,027-65799999
20	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htsc.com.cn	400-8888-168,025-84579897
21	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njzq.com.cn	025-83364032
22	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hx168.com.cn	4008-888-818
23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zxwt.com.cn	0532-5022026
24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guodu.com	800-810-8809
25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pa18.com	95511
26	信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thope.com	025-84784765
27	东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nesc.cn	0431-96688-99,0431-5096733
28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wlzq.com.cn	020-87691530
29	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bigsun.com.cn	0571-96598
30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jyzq.cn	4008-888-228
31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www.qlzq.com.cn	0531-82084184
32	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ghzq.com.cn	全国:4008888100 广西:96100
33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sco.com.cn	0755-83199511
34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xcsc.com	021-68865111
35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bocichina.com.cn	各地营业部咨询电话
36	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dwjq.com.cn	0512-96288
37	山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i618.com.cn	0351-8696868
38	国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glsc.com.cn	0510-82588168
39	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fcsc.cn	0755-25832686
4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cnew.com	0371-967218,0371-65585256
41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gzs.com.cn	020-87320991,87320595
42	国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gyzq.com.cn	安徽地区:96888;全国:400-8888-777
43	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dgzq.com.cn	0769-961130,0769-22380828
44	渤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ewww.com.cn	022-28455588
45	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swsc.com.cn	023-63786397
46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c168.com.cn	0755-82288968
47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longone.com.cn	0519-8166222,0379-64912266
48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gsstock.com	0791-6285337,6288690 或当地营业部咨询电话
49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962518.com.cn	021-962518
50	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tebon.com.cn	021-68761616-8125
51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hinalions.com	各地营业部客服电话
52	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xsdzq.cn	010-68084591
53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westsecu.com	029-87419999
54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ssences.com.cn	0755-82825555
55	大同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www.dtsbc.com.cn	0351-4167056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OO七年九月十四日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安信证券和光大证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分别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签署的开放式基金销售和服务代理协议,从2007年9月14日起, 安信证券和光大证券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中海优质成长证券投资基金、中海分红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投资者可在安信证券和光大证券的各营业网点办理上述三只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其它相关业务。

新增代销机构基本情况及业务联系方式如下:

安信证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2222号安联大厦34层、28层A02单元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电话:021-68801217

传真:021-68801210

联系人:张勤

客服电话:0755-82825555

公司网站:www.essences.com.cn

光大证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15-16楼

法定代表人:王明权

电话:021-68816000

传真:021-68815009

联系人:刘晨

客服电话:10108998

公司网站:www.ebscn.com

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详情,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 或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9788或021-387897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zhfund.com)查询。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九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151　股票简称:航天机电　编号:2007-033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七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于2007年8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7年9月13日下午,在上海漕宝路66号光大会展中心国际大酒店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曲雁女士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8名,独立董事万钢先生因公务未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全权委托独立董事王荣先生签署与本次股东大会有关的文件。应到监事5名,亲自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监事长周启民先生、监事鲁荣裕先生因公务未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全权委托监事陈盟飞先生签署与本次股东大会有关的文件。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代理人28名, 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449,834,18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09%。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资料已于2007年9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全文披露。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关于为内蒙古神舟硅业有限责任公司贷款按股比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2,655,322股,占到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99.949%;弃权300股,占到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0113%;反对1,056股,占到会有表决权的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0.0397%。

关联股东上海航天工业总公司、上海新光电讯厂、上海舒乐电器总厂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陈臻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监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及会议记录;

2、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九月十四日